

云浮市交通运输局

云交基许〔2020〕15号

云浮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国道 G324 线云城段 (K1157+175-K1196+731) 公路安全生命防护 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市公路事务中心:

《云浮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上报国道 G324 线云城段 (K1157+175-K1196+731) 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施工图设计的请示》(云公养〔2020〕55号,项目统一代码:2020-445302-54-01-053816)及设计文件收悉。根据有关技术标准、规范,施工图设计批复如下:

一、路线走向及规模

本项目起点位于云城区与高要交界处(养护桩号 K1157+175),途经腰古镇、思劳镇、安塘镇、河口街道、高峰街道,终点位于云城区与云安区交界处(养护桩号 K1196+731),路线全长 39.556 公里。

二、技术标准

本次安防工程维持原公路技术标准不变，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 60km/h。

三、公路现状及主要工程内容

（一）公路现状

G324 线 K1157+175-K1160+000、K1172+000-K1174+500 以及 K1179+600-K1196+731 三个路段长约 22 公里，存在一些问题，不满足《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实施技术指南（试行）》的要求，主要是标志、标线等安全设施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损坏、缺失等情况，存在一定的交通安全隐患。

（二）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主要内容

本次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施工图设计主要内容为完善隐患路段的标志标线和道路信号灯等。

四、安全设施设计

为确保该路段路基边坡稳定，消除安全隐患，改善公路通行质量，原则同意上报的安全设施设计内容。

（一）增设闪光警告信号灯 29 个，其中：在 K1157+969 中分带等 28 处增设黄闪灯 28 个，在 K1195+891 中分带增设红蓝爆闪灯 1 个。

（二）对全线路面重新施划车行道边缘线、人行横道等热熔反光型标线 4979m²；并在有安全隐患处施划横向减速标线 648m²；清理标线 2047.79m²。

(三)对交通标志不规范或缺失的 K1158+600 右侧等 31 处增设交通标志 43 块,主要为注意行人、人行横道、限速等标志。

(四)拆除 K1179+831-K1179+861 中央水泥混凝土护栏,增设掉头路口 30m。

五、施工图预算

国道 G324 线云城段 (K1157+175-K1196+731) 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预算总金额为 64.77 万元,其中建安费为 58.16 万元,审查核减设计审查费 276 元、联合试运转费 214 元,核定施工图总金额 64.72 万元,其中建安费 58.16 万元。

六、其他

(一)请按《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实施技术指南(试行)》进一步完善施工图设计。

(二)该项目由你单位组织实施,请按有关规定抓紧实施,按期完成。实施期间应做好各项安全设施,确保通车及施工安全,并加强管理,确保工程质量。

(三)请收集道路整治前后对比相片和工程完成后交通事故的发生情况等资料,做好安防工程后评价工作。

